

环保措施承诺书

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：

我单位（北京京投兴朝置地有限公司）委托中辉国环（北京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兴坝路（康源路—规划东坝路）道路工程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现已完成。

我单位郑重承诺：

一、严格按照经环评及审批的方案组织项目建设，做到批建相符。
二、严格执行环保的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认真落实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等环境保护设施。

三、项目建成后，按规定及时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。

特此承诺！

建设单位：北京京投兴朝置地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3年2月22日

